

## 思创医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思创医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6年4月21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确认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16年4月26日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路楠先生主持，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4月27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思创医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部分条款修订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选举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充分发挥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职能，并根据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修订后的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相关规定，同意补充选举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新任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本次补充选举的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情况如下：

#### 1、战略决策委员会

补充选举章笠中先生、张立民先生、严义先生为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委员。调整后的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成员为路楠先生、章笠中先生、商巍先生、张立民先生、严义先生，其中路楠先生为召集人。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补充选举严义先生、章笠中先生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调整后的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为张立民先生、蔡在法先生、严义先生、路楠先生、章笠中先生，其中张立民先生为召集人。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提名委员会

补充选举严义先生、林伟女士、路楠先生、章笠中先生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调整后的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为蔡在法先生、严义先生、林伟女士、路楠先生、章笠中先生，其中蔡在法先生为召集人。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4、审计委员会

补充选举林伟女士、孙新军先生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调整后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为蔡在法先生、张立民先生、林伟女士、张佶先生、孙新军先生，其中蔡在法先生为召集人。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以上新任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简历请详见公司于2016年3月31日和2016年4月22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2015年年度报告》、《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思创医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4月27日